

附件2-2: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中央基建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发改委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发改委	实施单位	详见新发改投资[2020]288号
地州市县主管部门		详见新发改投资[2020]288号	地州市财政部门	水磨沟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中央补助	200	
年度总体目标	建成一批具有一定指导功能的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和社区托育服务设施，提升托育服务水平，为婴幼儿家庭提供更多更好的托育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新增普惠托位数（个）	200
			工程项目验收通过率	≥95%
			新增设施达到当地抗震设防要求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	不断改善
			服务社会经济发展能力	提高
			环境污染	不产生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20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0%
			总投资完成率	≥5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中央基建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发改委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发改委	实施单位	详见新发改投资[2020]288号
地州市县主管部门		详见新发改投资[2020]288号	地州市财政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	
		其中：中央补助	140	
年度总体目标	建成一批具有一定指导功能的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和社区托育服务设施，提升托育服务水平，为婴幼儿家庭提供更多更好的托育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新增普惠托位数（个）	140
			工程项目验收通过率	≥95%
			新增设施达到当地抗震设防要求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	不断改善
			服务社会经济发展能力	提高
			环境污染	不产生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20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0%
			总投资完成率	≥5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分解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中央基建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发改委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发改委	实施单位	详见新发改投资[2020]288号
地州市县主管部门		详见新发改投资[2020]288号	地州市财政部门	经开区（头屯河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中央补助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建成一批具有一定指导功能的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和社区托育服务设施，提升托育服务水平，为婴幼儿家庭提供更多更好的托育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新增普惠托位数（个）	100
			工程项目验收通过率	≥95%
			新增设施达到当地抗震设防要求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	不断改善
			服务社会经济发展能力	提高
			环境污染	不产生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20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0%
			总投资完成率	≥5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